粤港環保合作二〇一四年工作計劃

- * 持續落實「珠江三角洲地區空氣質素管理計劃」,實施強化減排措施;
- * 共同完成優化珠江三角洲區域空氣監測網絡的安排;
- * 開展珠江三角洲區域大氣微細懸浮粒子的研究合作,爲規劃進一步改善區域空氣質素的策略提供確切的科學基礎;
- * 探討共同開展空氣污染預警合作,致力發展區域空氣質素聯防工作;
- * 積極推動清潔生產,促進企業節能減排;
- * 繼續推進「珠江河口區域水質管理合作規劃前期研究」的工作,共同探討强化雙方在水環境保護方面的合作;
- * 積極跟進落實各項后海灣(深圳灣)和大鵬灣水污染防治的工作,共同推進「后海灣(深圳灣)水污染控制聯合實施方案」第二次回顧研究;
- * 繼續跟進東江水質保護工作,確保供港水質安全;
- * 持續在林業護理、城市綠化、森林病蟲害防治、保護瀕危野生動植物、濕地保育及管理、優良鄉土樹種、區域生態廊道建設等方面進行交流和合作;及
- * 繼續積極推進珊瑚普查和水產健康養殖合作,就漁業的可持續發展、中華白海豚及海龜的保育和監測等方面加強合作及交流。